方城县2024年中央水利救灾资金（抗旱）项目及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小史店镇二郎店项目区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方城县2024年中央水利救灾资金（抗旱）项目及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小史店镇二郎店项目区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方城县水利发展服务中心。邓宛工程咨询（河南）有限公司受方城县水利发展服务中心委托，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方城县2024年中央水利救灾资金（抗旱）项目及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小史店镇二郎店项目区

2.2 招标编号： E4113221322000016001

2.3 建设地点：方城县境内

2.4 主要内容：1）.新建挡水坝防渗处理工程、新建挡水坝、新建安全饮水维修工程及配套设备；2）.水土流失治理：新建拦沙坝、涵管桥、经济林、水保林、实施封育治理等。

2.5 招标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2.6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2个标段；第一标段：方城县2024年中央水利救灾资金（抗旱）项目；第二标段：方城县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小史店镇二郎店项目区

2.8 工期：第一标段90日历天；第二标段210天

2.9 缺陷责任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

三、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应具备有效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3 拟任项目经理应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不含临时）；拟任技术负责人应具有水利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3.4 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员应取得省级及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拟任本工程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及以上项目任职，出具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3.5 投标人应提供主要参建人员（拟任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等）签字备案表，载明姓名、拟任职务、个人身份信息等内容，并由本人亲笔签名；

3.6 投标人近三年度（2021 年、2022 年、2023 年）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债务，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三年从成立之日算起，若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3.8 投标人需提供无行贿行为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出具时间应是本公告发布之后（含当日）至开标时间）；

3.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违法分包；

3.10 投标人公开的信用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或提交的相关材料弄虚作假的，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的取消其中标候选人、中标人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11投标人出具的相关材料须附在投标文件中，开标后提供的材料，一律不予认可；

3.12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即投标人不再到开标现场参与开标会议，故本项目对原件不审核，资格审查条件及评分得分项中涉及到的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库，以上传至市场主体库的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市场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市场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自行承担责任；

3.13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人市场主体库信息（https://ggzyjy.nanyang.gov.cn/tpfront/CustomQyInfo/QyInfo.aspx），接受社会监督。

四、招标文件获取和保证金缴纳

4.1市场主体库注册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市场主体库的企业投标,未入库的投标人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诚信库注册手册--主体注册操作手册-投标人》，企业办理市场主体库不收取任何费用，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市场主体库注册过程无需人工审核，所有资料提交后即可备案通过，并对外网公示。

4.2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CA 锁数字证书

投标企业须先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或Ca数字证书实体锁之后，凭其完成市场主体库注册 后，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标证通数字证书/CA锁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方城县）》（http://ggzyjy.fangcheng.gov.cn）网站交易主体登录页面相关引导内容。

4.3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02月14日8：00 时至 2025 年03月07日09：00时。潜在投标人可在会员系统中直接下载招标文件。

4.4 招标文件获取方法

4.4.1 投标企业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方城县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若因自身原因错过文件下载时间或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若未下载招标文件将不能制作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企业自行承担。

4.4.2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企业在“下载专区”中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5 招标文件（含电子图纸）不收取费用。

4.6 投标保证金交纳

本招标项目投标保证金允许转账、电子投标保函、保证金免缴、减半缴纳、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五种方式(任意符合其中一种即可)。

（1）转账

投标企业需严格按所投项目标段招标文件提供的银行账号交纳保证金，确认相关信息无 误；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一次性足额打入指定账户；企业基本账户必须与市场主体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信息完全一致；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银行数据为准；系统未显示或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交纳均视为未缴纳保证金，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2）电子投标保函

投标企业必须首先确认本市场主体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相关信息真实准确；企业可以在交 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业务管理“ 电子保函申请”功能中自主选择电子保函平台、承保机构 办理电子保函业务；办理电子投标保函费用必须出自投标企业基本账户。

开标时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出具电子投标保函的，视为未交纳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3）保证金免缴

纳入南阳市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且结果为 AAA 级的各类投标企业，在下一年度信用评价结果公告之日前，在参与南阳市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可免交投标保证金。其他市级及以上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评价的信用等级或第三方（商业）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等级与我市建筑业信用评价结果享受同等待遇；省住建厅公布的信用评价优秀等级企业视同AAA级。

上述所有投标企业在参与本次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须将企业所获取信用评级的文件依据原件录入“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市场

主体库 ”的【企业奖惩】栏目中，方可享受保证金免交政策。

（4）保证金减半缴纳

纳入南阳市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且结果为AA级的各类投标企业，在下一年度信用评价结果公告之日前，在参与南阳市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给予投标保证金减半缴纳。

上述所有投标企业在参与本次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须将企业所获取信用评级的文件依据原件录入“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库 ”的【企业奖惩】栏目中，方可享受保证金减半政策。

（5）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

按照《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招标投标营商环境的通知》（宛公办【2021】2号）文的要求，在南阳市工程项目勘察、设计和物业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以投标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

五.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5.1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5 年03月07日9:00时（北京时间）。

5.2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而是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

5.3投标企业凭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若因自身原因错过文件下载时间或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若未下载招标文件将不能制作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企业自行承担。

5.4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方城县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加密上传。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不见面开标过程中除电子开标系统原因外，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5.5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若因网络或软硬件设备故障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远程异地评标无法开展时，招标人报经监督部门同意后，可改为当地评标，在主场补抽评标专家，并在主场进行评标。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方城县）》网站上同时发布。

请各潜在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信息，若因自身原因未能及时查看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联系方式：

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方城县文化路东段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377-60202925

监督单位：方城县水利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114113220060176986

地 址：河南省方城县县城体育馆西侧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 0377-67289108

招标人：方城县水利发展服务中心

地　址：河南省方城县县城体育馆西侧

联 系 人：韦先生

电　话：13782059199

招标代理机构：邓宛工程咨询（河南）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光武大道金融中心4号楼506室

联 系 人：贾先生

联系方式：15286819010

项目联系人：韦先生

联系方式：13782059199